

退休“再就业” 银发族累并快乐着

律师:老人再就业要学会保护自身权益

退休了,有的老人觉得,终于有机会好好休息一下,放松放松,干点自己想干的事,比如旅游、学才艺等。但也有的老人不喜欢这种一下子“闲”下来的生活,想再找份工作打发时间或补贴家用。针对银发打工族“再就业”这一社会现象,近日,记者进行了采访,律师提醒,老人“再就业”要学会保护自身权益。

□白静 周先荣 记者 马冰璐

近半数老人希望“再就业”

记者在合肥多个社区随机采访了30位老人,调查结果显示,48%的老人表示希望可以重新走上工作岗位,发挥余热;35%的老人表示愿意在家做家务、带孙子,享受天伦之乐;17%的退休老人则表示,趁着自己身体还硬朗,想到处走走看看。

“如果有机会的话,我希望找一份工作,退休后总是在家窝着,确实太无聊了。”62岁的郭大爷说,希望能有一个合适的岗位供自己发挥余热。“我已经‘再就业’了,在一家超市当保洁员。”55岁的李阿姨说,自己是陪闺蜜一起打工,“主要是为了打发时间,顺便挣点小钱。”

半数职场人支持老年人返聘

老年人返聘一直是职场中备受争议的话题,众说纷纭。有人说,离退休老人返聘是抢饭碗,他们生活有保障,拿着退休工资,还来抢占工作机会。也有人说,老年人依然有劳动权,有自己选择是否继续工作的权利,而且能为社会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。

那么,大部分职场人的态度到底是什么样的呢?一家招聘网站曾对此展开过调查。在为期十天的调查中,共有5000余名职场人参与了调查。调查显示,近半数职场人支持老年人返聘。关于职场人对于老年人返聘的态度,47.2%的职场人都是明确表示支持的,25.2%的职场人觉得无所谓,只有27.6%的职场人表示反对。可见,大部分职场人对于老年人返聘还是表示支持和理解的。

老人“再就业”最关心的不是薪酬

调查还显示,尽管有一部分退休老人“再就业”是为了增加家庭收入、减轻儿女负担,但是多数老人表示,由于自己已经有一份相对稳定的退休工资,因此薪酬、待遇并不是退休老人最关心的东西。

不少老人认为,自己积淀了几十年的工作经验和社会资源,依然还有很大的剩余价值。“如何将自身的剩余价值发挥最大作用,是我所关心的。”65岁的胡大爷说,因此,退休后,他又找了一份和原来专业对口的工作。

当然,还有一些老人是结合自己的兴趣爱好再就业的。“我年轻的时候,就喜欢与文字打交道,然而由于种种原因,我从事了一份和文字创作没有一点关系的工作。”63岁的吴大爷说,这也是他多年来的遗憾。退休以后,他一直寻思着重拾年轻时的兴趣爱好,于是找了一份与文字相关的工作,“尽管这份工作的薪酬不高,但是它能让我实现年轻时的梦想,也算弥补了我人生中的遗憾。”

在受访的退休老人中,还有一些表示自己是为了跟上社会节奏,多和年轻人打交道,才选择出来再就业的。

记者在采访中还发现,退休老人再就业的方向主要有两大类:一种是家政、餐饮、安保等服务行业,特别是保洁员这一岗位,集中了数量不少的退休老人;另外一种是有着专业门槛和资格认证的岗位,像会计、教师或是一些制造业的技术岗位。



有技术特长的退休老人更容易“再就业”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,身体越好、受教育程度越高的老人,退休后“再就业”越容易。具体来说,有技术特长、有专业职称的老人可能更容易些,这些老年人退休后“再就业”从事的都是脑力工作。

据悉,理工科专业的老年专家“再就业”最容易。而老人如果选择创业,一般会选择自己曾从事多年的工作领域,人脉比较广,但创业

风险比较大,要小心谨慎。

记者在调查中还发现,不少企业乐于接纳老年人“再就业”,尤其是一些技能型老人,这些退休老人甚至被称为“银发人才”。在这些企业看来,“银发人才”积累了丰富的技术、社会经验,是不可多得的宝贵财富。另外,他们往往已经拥有各种社会保障,对待遇要求并不高,可以降低企业的用人成本。

会计证助他退休后更抢手

家住合肥的谢大爷去年刚刚退休,退休前,他在一家国企从事财务工作,“和数字打了一辈子交道,一下子闲下来,觉得非常不适应。”于是,退休没多久,他便张罗起“再就业”的事,“我向近10家单位递了简历。”

由于有注册会计师证,七八家单位向他伸出了橄榄枝,最终,谢大爷选择到一家公司从事财务工作。“每月工资5000多元”,他说,这是一家刚成立不久的新公司,领导和同事都非

常好相处,工作起来特别轻松、愉快。如今,他已在这家公司工作了大半年,“整天和年轻人在一起,感觉自己也变年轻了。”

虽然老伴和女儿、女婿经常劝他,辛苦了这么多年,不如在家歇歇,别出来工作了,但谢大爷说,自己不想放弃这份工作,“这份工作不是太累,而且收入也很可观,可以挣点钱贴补女儿、女婿,给他们减轻一些经济压力。”

大妈“再就业”收获高薪工作

家住合肥五里墩街道的黄阿姨在退休前是一名小学数学老师,3年前,在一位老同事的引荐下,她应聘至一家校外补习班教课,成为一位银发打工族。起初,她也有些犹豫,“教了一辈子书了,实在是不想再上课了,想趁着退休,好好轻轻松松。”可经不住同事劝说,她决定去试试看,“同事说,补习班是她的一个亲戚开办的,让我去帮帮忙。”

“去上了几天课后发现,安排的课程不算多,而且补习的内容多是以前上课时讲过的,所以还算比较轻松。”更让她出乎意料的是,一个月下来能拿到四五千元工资,“如果课排得多一些,一个月能拿6000多元。”自从“再就业”后,黄阿姨的生活又恢复了忙忙碌碌的节奏,“虽然确实有点累,但我觉得挺开心的。”

律师提醒:老人“再就业”要学会保护自身权益

不可否认,“银发人才”再就业实现了“老有所为”,为社会创造了财富,还对年轻人起了“传帮带”的作用。然而,由于缺乏对老年人“再就业”的相关法律保障,当他们的劳动权益在劳动过程中遭受侵害时,难免会遇到维权尴尬。现实生活中也不乏退休老人“再就业”权益被侵害的例子。

“退休老人在‘再就业’过程中,要谨慎挑

选单位。”12348热线的值班律师说,一般来说,大型、知名、具有一定经济实力的企业、单位更加值得信赖。

律师还建议,退休人员“再就业”时,要与用人单位签好雇佣或劳务合同,明确每月薪酬,并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约定清楚,一旦发生纠纷,老人便可以依法向法院起诉维权。